

十五、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五原县殡仪馆(单位名称)</u>的<u>骨灰塔楼存放格位购置项目(项目名称)</u>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购置骨灰塔楼存放格位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其他未列明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</u>;制造商为<u>江西金辰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<u>42</u>人,营业收入为 <u>4252.0054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 3362. 8445 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请填写: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- 注: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 - 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- 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,属于"隐瞒真实情况, 提供虚假资料"的情形,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 (盖章): 江西金辰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: 2025年11月20日



(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	1(标的	<u>名称)</u> ,	属于 _(采购	文件中明确的	9所属行业)	; 承建
(承	(接)企业为_	(企业名称)	,从业人员_	人,营	业收入为	万
元,	资产总额为_	万元,	属于		(请填写:	中型企
业、	小型企业、得	数型企业);		<i>\$5.</i>		

	2(标	的名称)	属于	(采购文	(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	承建
(月	(接)企业为	_(企业名称	(), 从	.业人员	人,营业收入为	万
元,	资产总额为	万元	,属于_		(请填写: 中	型企
业、	小型企业、	微型企业);	A. C.			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 江西金辰科技有限公司 期: 2025年11月20日

- 注: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 - 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 - 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,属于"隐瞒真实情况,



171



提供虚假资料"的情形,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本项目为货物类招标,此格式不适用!



